



# 2024年初级会计职称《经济法基础》精讲班

## 第三单元 消费税法律制度

### 【考点 2】消费税纳税环节（★★★）

消费税的纳税环节分为：生产环节、委托加工环节、进口环节、零售环节和批发环节。

#### 1. 生产环节

	用途		税务处理
生产的应税消费品	(1) 直接销售		销售时纳税
	(2) 连续生产	应税消费品	移送时不征收消费税。 终端应税消费品出厂销售时按规定征收消费税。
		非应税消费品	移送时征收消费税。 终端产品出厂销售时不征收消费税。
	(3) 其他方面		移送时征收消费税。

【解释】“其他方面”包括：在建工程、管理部门、非生产机构、提供劳务、馈赠、赞助、集资、广告、样品、职工福利、奖励等方面。

【举例 1】大吉公司将自产的价值 100 万的 A 型高级化妆品，用于连续加工价值 150 万的 B 型高级化妆品（应税消费品）的，A 型化妆品移送环节不缴消费税，B 型化妆品销售时再缴纳消费税。

【举例 2】大吉公司将自产的价值 100 万的 A 型高级化妆品，用于连续加工价值 150 万的 C 型洗手液（非应税消费品）的，A 型化妆品移送环节应当缴消费税，C 型洗手液销售时不缴纳消费税。

【举例 3】大吉公司将自产的价值 100 万的 A 型高级化妆品，用于奖励职工（其他方面）。A 型化妆品移送时征收消费税。

【考题·单选题】根据消费税法律制度的规定，纳税人自产应税消费品用于下列项目中，不缴纳消费税的是（ ）。(2022 年)

- A. 用于连续生产应税消费品
- B. 用于职工福利
- C. 用于管理部门
- D. 用于在建工程

答案：A

解析：纳税人自产自用的应税消费品，用于连续生产应税消费品的（选项 A），不纳税；用于其他方面的，于移送使用时纳税。用于其他方面，是指纳税人将自产自用的应税消费品用于生产非应税消费品、在建工程（选项 D）、管理部门（选项 C）、非生产机构、提供劳务、馈赠、赞助、集资、广告、样品、职工福利（选项 B）、奖励等方面。

【考题·单选题】甲公司 2021 年 12 月销售自产 W 型小汽车 500 辆，不含增值税售价为 20 万元/辆，并将 10 辆同型号小汽车赠送给慈善组织，移送 5 辆供本公司管理部门使用。已知 W 型小汽车消费税税率为 5%。计算甲公司上述业务应缴纳消费税税额的下列算式中，正确的是（ ）。(2022 年)

- A.  $(500+5) \times 20 \times 5\% = 505$  (万元)
- B.  $(500+10+5) \times 20 \times 5\% = 515$  (万元)
- C.  $500 \times 20 \times 5\% = 500$  (万元)
- D.  $(500+10) \times 20 \times 5\% = 510$  (万元)



答案：B

解析：用于在建工程、管理部门、非生产机构、提供劳务、馈赠、赞助、集资、广告、样品、职工福利、奖励等方面的自产应税消费品，于移送时缴纳消费税。本题中销售的 500 辆，赠送的 10 辆，管理部门使用的 5 辆均应计算消费税。

## 2. 委托加工环节

委托加工的应税消费品，是指由受托方提供原料和主要材料，受托方只收取加工费和代垫部分辅助材料加工的应税消费品。

【解释】对于由受托方提供原材料生产的应税消费品，或者受托方先将原材料卖给委托方，然后再接受加工的应税消费品，以及由受托方以委托方名义购进原材料生产的应税消费品，不论在财务上是否作为销售处理，都不得作为委托加工应税消费品，而应当按照销售自制应税消费品缴纳消费税。

受托方	消费税的征收
单位	由受托方在向委托方交货时代收代缴
个人	由委托方收回后缴纳

## 3. 进口环节

进口应税消费品，应缴纳进口消费税（关税和进口增值税）。

## 4. 零售环节（金银铂钻+超豪华小汽车）

### （1）商业零售金银首饰

①金基、银基合金首饰以及金、银和金基、银基合金的镶嵌首饰；

②钻石及钻石饰品；③铂金首饰。

### （2）零售超豪华小汽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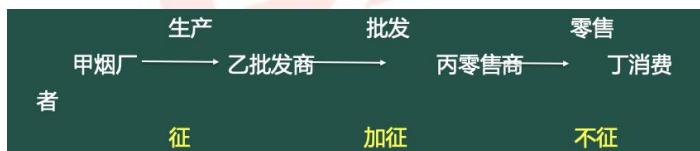
对超豪华小汽车，在生产（进口）环节按现行税率征收消费税基础上，在零售环节加征消费税（税率为 10%），将超豪华小汽车销售给消费者的单位和个人为超豪华小汽车零售环节纳税人。

## 5. 批发环节（卷烟、电子烟）

仅卷烟、电子烟在批发环节征收消费税，不含“烟丝”和“雪茄烟”。

### （1）烟草批发企业将卷烟销售给其他烟草批发企业的，不缴纳消费税。

（2）卷烟、电子烟消费税改为在生产和批发两个环节征收后，批发企业在计算应纳税额时不得扣除已含的生产环节的消费税税款。



【注意】卷烟在生产、进口、委托加工环节和批发环节均采用复合计税办法计征消费税。

【解释】纳税人兼营卷烟批发和零售业务的，应当分别核算批发和零售环节的销售额、销售数量；未分别核算批发和零售环节销售额、销售数量的，按照全部销售额、销售数量计征批发环节消费税。

## 【总结】消费税的纳税环节

		生产（委托加工、进口）	批发	零售
消费税	一般应税消费品	√	×	×
	金银首饰、钻石饰品、铂金	×	×	√
	超豪华小汽车	√	×	√
	卷烟	√（复合）	√（复合）	×
	电子烟	√	√	×



增值税	√	√	√
-----	---	---	---

【考题·多选题】下列各项中，应征收消费税的有（ ）。(2023年)

- A. 零售超豪华小汽车
- B. 零售电子烟
- C. 零售高档化妆品
- D. 零售金银首饰

答案：AD

解析：电子烟和高档化妆品在零售环节不征消费税。

【考题·多选题】根据消费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情形中，属于消费税征收范围的有（ ）。(2022年)

- A. 丙烟草批发企业批发销售卷烟给某零售商店
- B. 甲化妆品公司自产高档化妆品赠送客户
- C. 丁筷子厂生产销售竹制一次性筷子
- D. 乙汽车经销商零售超豪华小汽车

答案：ABD

解析：选项C：“竹制”一次性筷子不属于应税消费品，不缴纳消费税。

【考题·多选题】根据消费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各项中，应缴纳消费税的有（ ）。(2020年)

- A. 批发外购的涂料
- B. 进口实木地板
- C. 零售外购的珍珠饰品
- D. 销售自产鞭炮

答案：BD

解析：(1) 选项A：涂料在生产、进口、委托加工环节缴纳消费税，批发环节不缴纳消费税；

(2) 选项C：金银首饰在零售环节征收消费税，珍珠饰品在生产、进口、委托加工环节缴纳消费税，零售环节不缴纳消费税。